

大埔「民」眾力挺黃碧嬌胡健民

「觀音大士」愛民謀福祉 正氣前輔警掃議會歪風陋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民建聯大埔區「十兄弟團體」早前已報名參選區議會。其中兩名候選人,包括出選廣福及寶湖區的黃碧嬌,及參選宏福區的胡健民昨日舉行造勢大會。超過20個政界及社團代表逾百人到場支持,場面墟囂。適逢昨日觀音誕,行政會議成員張學明就力讚黃碧嬌如同觀音,為居民做實事謀幸福。立法會議員陳克勤表示,胡健民有輔警經驗,相信他會把正氣帶入議會,糾正議會歪風陋習。



張學明(左一)及陳克勤(左四)把填滿街坊簽名的牌匾贈予黃碧嬌(左三)及胡健民(左二)。



■民建聯大埔誓師大會,逾20個政界社團代表共逾百人助陣。 曾慶威 攝

民建聯大埔支部在今年的區議會選舉中派出了10人參選,並以市民耳熟能詳的「十兄弟」,包括千里眼、順風耳、高腳七等來命名10名候選人,寓意參選「十將」各自具備服務市民的「十大異能」,及團隊以「十項全能」服務社區。

「千里眼」察民情 「順風耳」聽心聲

昨日,民建聯大埔支部在廣福邨,為身為民建聯大埔區支部主席、出選廣福及寶湖區的「千里眼」黃碧嬌,及耐心聆聽街坊不同

訴求、再接再厲參選宏福區的「順風耳」胡健民舉行造勢大會。由於黃碧嬌及胡健民的候選人編號均為1號,故大會以「一心一意為民生,改善社區最用心」為口號,呼籲區內選民在11月22日投票給1號候選人。

張學明陳克勤鄧家彪齊讚

張學明表示,昨日是觀音誕,黃碧嬌就如觀音一樣,為居民親力親為,建設美好社區,值得投她一票。陳克勤也讚揚黃碧嬌做事勤力,她是大埔區唯一女性民選區議員,

相信她能為女性發聲。他又力挺胡健民,並相信對方擔任輔警的經驗,能把正氣帶入議會,糾正議會的歪風陋習。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鄧家彪表示,他太太自小在廣福邨長大,知道廣福邨背山面海,是最好住的地方,而好的社區服務有賴出色的區議員。他非常支持黃碧嬌及胡健民任區議員,並有信心他們能為街坊爭取好的交通安排,將社區照顧妥當,使街坊安居樂業。

胡健民太太亦到場為丈夫和戰友打氣。她大爆15年前嫁給胡健民是一個明智的選

擇,因為胡健民熱心參與做義工,回家後的「娛樂」都是閱讀報紙,她很欣賞丈夫關心社會及充滿政治熱誠。

胡健民表示,他4年前在怡富區未能當選,但不會輕言放棄,並期望能建設社區,為大埔街坊出一分力。黃碧嬌則表示,她會繼續用心為居民服務,並期望能立足區議會,把牛鬼蛇神踢出廣福邨。

贈牌匾百人合唱勵士氣

各人在台上致辭及打氣後,由張學明代表

將寫上「馬當先」的牌匾送給胡健民,陳克勤則把「勝利」起創」的牌匾贈予黃碧嬌,兩張牌匾均填滿街坊的簽名,預祝兩人順利進入區議會。

最後,100名街坊及台上嘉賓進行大合唱,以《愛拼才會贏》一曲激勵士氣。

參與廣福及寶湖的民建聯黃碧嬌將會火併報稱獨立的郭樹仁及周弘隆。胡健民則會在宏福區大戰民主黨的文念志。另外,今年競逐連任逸東邨北的鄧家彪,對手為申報無政治聯繫的梁漢成。

新民江玉歡誓師 勇擔使命惠康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自明)「您的一票,至為重要;您的一票,帶來改變!」新民黨東區康山選區候選人、現職執業律師的江玉歡昨日舉行造勢大會。大批競選團隊及重量級嘉賓,包括行政會議成員廖長城、「蘭桂坊之父」盛智文等到場打氣助威。新民黨主席劉淑儀讚揚,江玉歡是資深律師,以其專業盡心盡力服務社區,受到中產歡迎,並希望新民黨能夠在東區全取3席。江玉歡在活動上介紹了自己的「十大關注」,並強調區議員並非一份工作,而是對社區居民的一份使命,「請大家給我一個機會:承擔使命我願意!」

江玉歡昨日舉行誓師大會,其間競選團隊高舉印有「您的一票,至為重要;您的一票,帶來改變」、「專業用心,踏實為民」等競選大旗巡區宣傳,聲勢浩大,並獲大批重量級嘉賓到場支持,包括廖長城、盛智文等。他們均高度讚揚,江玉歡有心、有力、有為,是當區的最佳候選人(見另稿)。

江:法律知識服務街坊振民生

江玉歡感激各方鼎力支持,並承諾定會全力以赴、專業用心、踏實為民,「這些日子在社區,聽到很多街坊心聲,他們希望香港少點爭拗、少講政治、安居樂業,說明民生最重要。若我能夠當選,我定會運用法律專業知識服務街坊,包括大廈管理的經驗協助居民解決大廈管理及維修的問題;進一步優化本區的環境及設施,積極解決地區積壓多年的問題;關注長者、小孩、青少年的需要。在我眼中,區議員並非一份工作,而是對社區居民的一份使命。承擔使命,我願意!」

針對十大區內問題獻策優化

江玉歡提出了「承擔使命我願意」的競選口號,並特別關注到區內的「十大問題」,包括:一、設置無障礙通道;二、改善早上派報阻礙行人路段問題;三、落實完成英皇道近船塢里斑馬線移位工程;四、跟進實現太古地鐵出口興建升降機及其他中短期過渡措施;五、改善基利路行人過路燈等候時間;六、檢視區內路面不平黑點;七、加強綠化;八、爭取在康怡商場附近加建遮雨設施;九、妥善處理地鐵站口衛生問題;十、加強監察地下排污問題,確保地區設施更加到位:「請大家給我一個機會,為地區帶來改變!」

徹夜跟進區務 葉劉讚專業

葉劉淑儀指出,今屆新民黨在東區派出3名候選人,全部都有非常優異的條件。其中,江玉歡是資深律師,以其專業盡心盡力服務社區,受到區內的中產歡迎,「江玉歡是資深律師,經常與居民開會至凌晨時分,處理了很多漏水及公契問題,一直盡心盡力為市民服務。她是最好的候選人,請大家給予她一個機會。」

已報名參選東區康山的還有公民黨的梁兆新。



■新民黨選區候選人江玉歡造勢,葉劉淑儀、廖長城及盛智文等到場支持。



■江玉歡表示會關注社區十大問題。 梁祖彝 攝



■盛智文(左)讚江玉歡是東區康山最佳人選。 梁祖彝 攝



■葉劉淑儀讚揚江玉歡盡心盡力服務社區。 梁祖彝 攝

有心有力有承擔 廖長城盛智文齊撐



行政會議成員廖長城,和「蘭桂坊之父」盛智文昨日均為新民黨康山選區候選人江玉歡打氣。原來,江玉歡是廖長城的港大校友。他讚揚「師妹」有豐富的法律知識,可以為區內居民的生活帶來改變。

廖長城昨日在江玉歡的造勢大會上表示,江律師是一位專業人士,擁有豐富的法律知識。自己與江玉歡既是法律界同行,又是香港大學法律系校友,「我與江玉歡都是港大同學,當然她較我年輕。當我知悉她願意參選區議會選舉服務社會,我感到非常難得。我很高興能夠出席她的參選大會,希望大家支持她當選。」

他讚揚,江玉歡一向有心、有力、有為,「她這次參與區議會的選舉工作實在是非常難得,因為她的工作本身已經很忙。希望這位有心、有力、

有為的候選人,可以為當區居民生活帶來改變。」

獲讚東區康山最佳人選

昨晚是一年一度的萬聖節,在任海洋公園主席時多次「扮鬼扮馬」、為市民帶來歡樂的盛智文,昨日一開腔就是「先祝福各位今天萬聖節快樂」,然後大讚江玉歡是有勇氣及有承擔的候選人,表示非常欣賞她的工作,「我很榮幸今(昨)日能夠到場支持江玉歡。她非常忍耐及勤奮,一直盡心盡力服務康山居民,是東區康山選區的最佳候選人。」

他呼籲區內街坊支持江玉歡,並相信憑藉她從事法律的工作,可以為社區帶來貢獻,「我相信如果她當選,社區服務工作將會做得很好。希望選民可以支持她。」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自明

何惠芳吳玉英涉老屈 廉署立案

4. 何惠芳與吳玉英涉嫌非法選舉,被控在2014年區議會選舉中,以金錢利益誘惑選民,並向選民提供不當利益,包括現金、禮物、旅遊等,以換取選民的支持。此舉違反了《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構成非法選舉。

5. 何惠芳與吳玉英涉嫌在選舉期間,向選民提供虛假資訊,包括誇大其政綱、隱瞞其背景等,以誤導選民。此舉違反了《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構成虛假陳述。

6. 何惠芳與吳玉英涉嫌在選舉期間,向選民提供不當利益,包括現金、禮物、旅遊等,以換取選民的支持。此舉違反了《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構成非法選舉。

7. 何惠芳與吳玉英涉嫌在選舉期間,向選民提供虛假資訊,包括誇大其政綱、隱瞞其背景等,以誤導選民。此舉違反了《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構成虛假陳述。

8. 何惠芳與吳玉英涉嫌在選舉期間,向選民提供不當利益,包括現金、禮物、旅遊等,以換取選民的支持。此舉違反了《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構成非法選舉。

9. 何惠芳與吳玉英涉嫌在選舉期間,向選民提供虛假資訊,包括誇大其政綱、隱瞞其背景等,以誤導選民。此舉違反了《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構成虛假陳述。

10. 何惠芳與吳玉英涉嫌在選舉期間,向選民提供不當利益,包括現金、禮物、旅遊等,以換取選民的支持。此舉違反了《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構成非法選舉。

反對派派單抹黑李月民及湛家雄用管理費關顧長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為抹黑競爭對手,可謂無所不用其極。元朗嘉湖北候選人、報稱無政治聯繫的何惠芳,及嘉湖南候選人、民主黨的吳玉英,被投訴涉嫌發放並派發單張,誣告嘉湖北另一候選人李月民及嘉湖南另一候選人湛家雄,每年以管理費為長者舉辦「蛇齋餅粽」,試圖影響選舉。被抹黑的李月民及湛家雄近日已分別向廉政公署及選舉事務處投訴,其中廉政公署已正式立案調查。

李月民湛家雄:無用管理費派福品

李月民昨日向本報投訴,指控何惠芳及吳玉英在報名參選後,涉嫌於10月中在嘉湖業主權益大聯盟網站上,發一封以疑為何惠芳助選團員、吳玉英選舉提名人吳思琳的「致嘉湖山莊全體業戶」公開信,內容涉及誣告他及湛家雄每年為長者舉辦「蛇齋餅粽」,而費用全由管理費支付。有人更在10月15日及10月16日派發5,000份至嘉湖山莊信箱。李月民強調,他及湛家雄多年來均自費及尋求區內團體支持,為區內長者送出福品,包括月餅、糕及齋宴,絕非如有關的抹黑單張所稱,費用由管理費支付。他批評有人企圖以謊言破壞他和湛家雄兩人的形象,試圖改變選舉結果。

「隱姓埋名」深夜派單張難瞞天眼

李月民指控,何惠芳為是次事件的「幕後黑手」:「何惠芳以為(單張的)下款署名不是她,而派發入信箱又在深夜,必定人不知鬼不覺。但天網恢恢,疏而不漏。她深夜聯同助選團派發入信箱的整個過程,被大堂的CCTV全部拍攝記錄。」他和湛家雄已經在10月28日分別向廉政公署及選舉事務處投訴。廉政公署已就事件正式立案調查。

根據《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二十六條「發佈關於候選人的虛假或具誤導性的陳述的非法行為」,任何人為促使或阻礙某候選人或某些候選人當選,而發佈關於該候選人或該等候選人且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之陳述,即屬在選舉中作出非法行為,如循簡易程序審訊,被告一經定罪,可處第五級罰款及監禁1年;如循公訴程序審訊,一經定罪,可處罰款20萬元及監禁3年。